

（上接A10版）
特此公告。
株洲华锐精密工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2月27日
证券代码:688059 证券简称:华锐精密 公告编号:2024-016
转债代码:118109 转债简称:华锐转债

株洲华锐精密工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际控制人就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宜出具承诺函的公告

株洲华锐精密工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华锐精密”)于2024年2月2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的相关议案。《株洲华锐精密工具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及相关文件于2024年2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

公司实际控制人肖旭阳先生就2024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宜出具《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1、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前六个月内,本人未减持华锐精密股份;
2、自华锐精密本次发行完成后六个月内,本人不会以任何方式减持所持华锐精密的股份;
3、本人承诺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场所的相关规定进行减持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本人承诺上述承诺事项一经披露,即构成对本人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承诺,本人承诺遵守所有;5、本人本次认购的股票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对承诺期限有规定的,依其规定。如果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对于上述限售期安排有不同意见,本人承诺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意见对上述限售期安排进行修订并予以执行。限售期满后,本人减持所认购的本次发行的股票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6、本次发行股票的资金全部为本人的自有资金或合法自筹资金,资金来源合法合规,不存在对外募集资金、结构化融资等情形,本人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接受华锐精密或除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关联方资金用于本次认购的情形;本人本次认购的股份不存在委托持股、信托持股、代持股权或利益输送的情形。
特此公告。
株洲华锐精密工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2月27日
证券代码:688059 证券简称:华锐精密 公告编号:2024-017
转债代码:118109 转债简称:华锐转债

株洲华锐精密工具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1号——发行类第7号》的相关规定,株洲华锐精密工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编制了截至2023年6月30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具体内容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账时间以及资金在专项账户的存放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账时间
1.2021年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株洲华锐精密工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95号)批准,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00.20万股,发行价为37.09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08,064,180.00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律师费、审计及验资费、信息披露费等费用共计人民币48,374,113.69元(不含税),本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359,690,066.31元。
该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为2021年2月3日,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于2021年2月3日出具了天职业字[2021]14237号《验资报告》。
2.2022年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株洲华锐精密工具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832号)同意注册,公司向特定对象共发行400.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按面值发行。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00,000,000.00元,扣除不含税的发行费用人民币6,668,094.33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93,431,905.67元。
该次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计,并于2022年6月30日出具了天职业字[2022]35915号《验资报告》。
(二)前次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的存放情况
1.2021年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及有关规定要求,公司及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于2021年2月27日与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分行、湖南株洲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支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截至2023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项目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369,000,000.00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2,489,282.97
募集资金手续费	16,719.26
募集资金银行承兑汇票(未支付的部分)	50,331,426.27
募集资金理财产品(不含预期收益型理财产品)	28,104,000.00
募集资金理财产品(含预期收益型理财产品)	14,818,818.82
募集资金理财产品(含预期收益型理财产品)	22,096,257.27
募集资金理财产品(含预期收益型理财产品)	33,098,263.97
截至2023年6月30日,本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专户的存款余额如下:	
银行账户	单位:人民币元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分行	120,000,00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分行	17,446,202.18
湖南株洲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428,000.00
募集资金理财产品(含预期收益型理财产品)	10,000,000.00
合计	203,974,202.18

2.2022年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及有关规定要求,公司已对本次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存放募集资金的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分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及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分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截至2023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项目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393,431,905.67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1,105,452.73
募集资金手续费	2,209,493.33
募集资金银行承兑汇票(未支付的部分)	238,498,262.99
募集资金理财产品(不含预期收益型理财产品)	68,441,260.00
募集资金理财产品(含预期收益型理财产品)	9,108,818.82
募集资金理财产品(含预期收益型理财产品)	10,307,253.64
募集资金理财产品(含预期收益型理财产品)	43,309,314.34
募集资金理财产品(含预期收益型理财产品)	50,500,000.00
截至2023年6月30日,本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专户的存款余额如下:	
银行账户	单位:人民币元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分行	173,000,00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分行	11,600,000.00
湖南株洲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827,000.00
募集资金理财产品(含预期收益型理财产品)	10,000,000.00
合计	208,427,000.00

截至2023年6月30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余额如下:

项目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	起止日	到期日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中证500ETF	股票型	30,000,000.00	2023-6-1	2023-7-3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中证500ETF	股票型	30,000,000.00	2023-6-1	2023-8-4
合计			60,000,000.00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说明
截至2023年6月30日,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1《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和附件2《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22年向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截至2023年6月30日,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1.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情况
截至2023年6月30日,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情况。
2.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置换情况
(1)2021年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公司于2021年3月4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先行购买理财产品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有资金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24,014,656.00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有资金,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12,249.30元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有资金。
上述事项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出具《株洲华锐精密工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述事项履行的核查并出具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株洲华锐精密工具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有资金以及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株洲华锐精密工具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金额的公告》。
(2)2022年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公司于2022年7月1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可转换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有资金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79,431,560.32元置换预先投入可转换募投项目的自有资金,使用可转换募集资金人民币179,431,560.32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有资金。
上述事项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出具《株洲华锐精密工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述事项履行的核查并出具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株洲华锐精密工具股份有限公司以可转换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可转换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有资金的核查意见》。
(四)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说明
1.2021年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公司于2023年3月3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资金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安全和投资项目资金按计划安排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00万元(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资金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性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使用暂时闲置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购买但未到期的现金管理产品。
2.2022年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公司于2022年7月1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可转换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可转换募集资金安全和投资项目资金按计划安排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26,000.00万元(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可转换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性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暂时闲置可转换募集资金已购买但未到期的现金管理产品及资金余额50,000,000.00元。
(五)尚未使用的前次募集资金情况
1.2021年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将继续专户存储,并根据计划投资进度使用,截至2023年6月30日,本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23,976,901.77元,均以活期存款方式存储在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中。
2.2022年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将继续专户存储,并根据计划投资进度使用,截至2023年6月30日,本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43,907,912.54元,均以活期存款方式存储在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中。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效益情况
截至2023年6月30日,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效益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3《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效益情况对照表》(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和附件4《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效益情况对照表》(2022年向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四、前次募集资金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发行涉及认购股份的情况。
五、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与本公司年度报告信息披露信息的比较
本公司已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与本公司2021年各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相关内容进行逐项对照,实际使用情况与披露的相关内容一致。
六、其他
董事会认为,本次发行A股公司公开发行招股说明书、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运用方案符合本次募集资金,本公司对前次募集资金投向进展履行了披露义务。
本公司全体董事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特此公告。
株洲华锐精密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2月27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报告文件
附件3:本次发行A股股票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4:授权委托书

项目	金额	占比
募集资金总额	369,000,000.00	100.00%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2,489,282.97	0.67%
募集资金手续费	16,719.26	0.00%
募集资金银行承兑汇票(未支付的部分)	50,331,426.27	13.64%
募集资金理财产品(不含预期收益型理财产品)	28,104,000.00	7.62%
募集资金理财产品(含预期收益型理财产品)	14,818,818.82	4.02%
募集资金理财产品(含预期收益型理财产品)	22,096,257.27	5.99%
募集资金理财产品(含预期收益型理财产品)	33,098,263.97	9.00%
合计	160,882,819.26	43.60%

项目	金额	占比
募集资金总额	393,431,905.67	100.00%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1,105,452.73	0.28%
募集资金手续费	2,209,493.33	0.56%
募集资金银行承兑汇票(未支付的部分)	238,498,262.99	60.62%
募集资金理财产品(不含预期收益型理财产品)	68,441,260.00	17.40%
募集资金理财产品(含预期收益型理财产品)	9,108,818.82	2.31%
募集资金理财产品(含预期收益型理财产品)	10,307,253.64	2.62%
募集资金理财产品(含预期收益型理财产品)	43,309,314.34	11.01%
募集资金理财产品(含预期收益型理财产品)	50,500,000.00	12.84%
合计	393,431,905.67	100.00%

项目	金额	占比
募集资金总额	393,431,905.67	100.00%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1,105,452.73	0.28%
募集资金手续费	2,209,493.33	0.56%
募集资金银行承兑汇票(未支付的部分)	238,498,262.99	60.62%
募集资金理财产品(不含预期收益型理财产品)	68,441,260.00	17.40%
募集资金理财产品(含预期收益型理财产品)	9,108,818.82	2.31%
募集资金理财产品(含预期收益型理财产品)	10,307,253.64	2.62%
募集资金理财产品(含预期收益型理财产品)	43,309,314.34	11.01%
募集资金理财产品(含预期收益型理财产品)	50,500,000.00	12.84%
合计	393,431,905.67	100.00%

株洲华锐精密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3月15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别和届次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会议地点: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投票表决方式为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2024年3月15日 14:00分
召开地点:株洲市株洲区创业二路68号,株洲华锐精密工具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3月15日
至2024年3月15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15:00-9:30、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客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客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事项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股东类型
1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A股股东
2	《关于修改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2023年修订)的议案》	A股股东
3	《关于修改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2023年修订)的议案》	A股股东
4	《关于修改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2023年修订)的议案》	A股股东
5	《关于修改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2023年修订)的议案》	A股股东
6	《关于修改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2023年修订)的议案》	A股股东
7	《关于修改公司内部控制管理制度(2023年修订)的议案》	A股股东
8	《关于修改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2023年修订)的议案》	A股股东
9	《关于修改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2023年修订)的议案》	A股股东
10	《关于修改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2023年修订)的议案》	A股股东
11	《关于修改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2023年修订)的议案》	A股股东
12	《关于修改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2023年修订)的议案》	A股股东
13	《关于修改公司内部控制管理制度(2023年修订)的议案》	A股股东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于2024年2月23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参见公司于2024年2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刊登的公告。公司将于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登载《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1至议案13
3、对中小投资者权益保护的议案:议案1至议案13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1至议案13
5、涉及授权、委任、选举董事、监事的议案:议案1至议案13
6、涉及及关联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股东大网络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录交易系统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相关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形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凡符合会议要求的公司股东,请持本人身份证件及股东账户卡;如需委托他人代理的,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及本人股东账户卡至公司办理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和本人身份证卡至公司办理登记。
(二)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至公司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股东账户卡至公司办理登记。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或传真以送达公司的时间为准,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六、其他事项
1、本次现场会议半天,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2、参会股东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3、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株洲市株洲区创业二路68号
邮政编码:412000
联系电话:0731-22881838
传 真:0731-22881838
联系人:殷斌
特此公告。
株洲华锐精密工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2月27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报告文件
附件3:本次发行A股股票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4:授权委托书

项目	金额	占比
募集资金总额	393,431,905.67	100.00%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1,105,452.73	0.28%
募集资金手续费	2,209,493.33	0.56%
募集资金银行承兑汇票(未支付的部分)	238,498,262.99	60.62%
募集资金理财产品(不含预期收益型理财产品)	68,441,260.00	17.40%
募集资金理财产品(含预期收益型理财产品)	9,108,818.82	2.31%
募集资金理财产品(含预期收益型理财产品)	10,307,253.64	2.62%
募集资金理财产品(含预期收益型理财产品)	43,309,314.34	11.01%
募集资金理财产品(含预期收益型理财产品)	50,500,000.00	12.84%
合计	393,431,905.67	100.00%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于2024年2月23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参见公司于2024年2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刊登的公告。公司将于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登载《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1至议案13
3、对中小投资者权益保护的议案:议案1至议案13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1至议案13
5、涉及授权、委任、选举董事、监事的议案:议案1至议案13
6、涉及及关联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股东大网络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录交易系统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相关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形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凡符合会议要求的公司股东,请持本人身份证件及股东账户卡;如需委托他人代理的,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及本人股东账户卡至公司办理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和本人身份证卡至公司办理登记。
(二)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至公司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股东账户卡至公司办理登记。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或传真以送达公司的时间为准,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六、其他事项
1、本次现场会议半天,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2、参会股东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3、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株洲市株洲区创业二路68号
邮政编码:412000
联系电话:0731-22881838
传 真:0731-22881838
联系人:殷斌
特此公告。
株洲华锐精密工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2月27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报告文件
附件3:本次发行A股股票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4:授权委托书

项目	金额	占比
募集资金总额	393,431,905.67	100.00%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1,105,452.73	0.28%
募集资金手续费	2,209,493.33	0.56%
募集资金银行承兑汇票(未支付的部分)	238,498,262.99	60.62%
募集资金理财产品(不含预期收益型理财产品)	68,441,260.00	17.40%
募集资金理财产品(含预期收益型理财产品)	9,108,818.82	2.31%
募集资金理财产品(含预期收益型理财产品)	10,307,253.64	2.62%
募集资金理财产品(含预期收益型理财产品)	43,309,314.34	11.01%
募集资金理财产品(含预期收益型理财产品)	50,500,000.00	12.84%
合计	393,431,905.67	100.00%

株洲华锐精密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3月15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别和届次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会议地点: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投票表决方式为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2024年3月15日 14:00分
召开地点:株洲市株洲区创业二路68号,株洲华锐精密工具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3月15日
至2024年3月15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15:00-9:30、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客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客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事项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股东类型
1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A股股东
2	《关于修改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2023年修订)的议案》	A股股东
3	《关于修改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2023年修订)的议案》	A股股东
4	《关于修改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2023年修订)的议案》	A股股东
5	《关于修改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2023年修订)的议案》	A股股东
6	《关于修改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2023年修订)的议案》	A股股东
7	《关于修改公司内部控制管理制度(2023年修订)的议案》	A股股东
8	《关于修改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2023年修订)的议案》	A股股东
9	《关于修改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2023年修订)的议案》	A股股东
10	《关于修改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2023年修订)的议案》	A股股东
11	《关于修改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2023年修订)的议案》	A股股东
12	《关于修改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2023年修订)的议案》	A股股东
13	《关于修改公司内部控制管理制度(2023年修订)的议案》	A股股东

株洲华锐精密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3月15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别和届次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会议地点: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投票表决方式为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2024年3月15日 14:00分
召开地点:株洲市株洲区创业二路68号,株洲华锐精密工具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3月15日
至2024年3月15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15:00-9:30、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客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客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事项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证券代码:301358 证券简称:湖南裕能 公告编号:2024-002
湖南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上市公司发展理念,维护投资者利益,推动提升湖南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质量和投资价值,公司制定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具体举措如下:
一、立足主业,推进产业一体化建设
公司主要从事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研发、生产和销售,是国内产销规模最大的磷酸铁锂产品供应商,产品主要应用于动力电池、储能电池等锂离子电池的制造,最终应用于新能源汽车、储能等领域。公司聚焦主业发展,守正创新,致力于成为国内新能源电池正极材料制造领先企业。经过多年的技术工艺迭代升级,公司磷酸铁锂产品已实现量产多个型号产品,并具有高能量密度、高稳定性、高性价比、长循环寿命、低温度性能优异等优点,磷酸铁锂产品出货量自2020年以来连续多年位居行业第一。
公司依托自身在正极材料领域的技术积累和制造优势,立足主业,全力推进“资源-前驱体-正极材料-循环回收”产业一体化生态建设,坚持稳健经营的发展策略,不断提升核心竞争力,将主业继续扎牢、做实、做透。
二、创新驱动,持续提升公司发展
在全球能源转型和绿色低碳发展的浪潮中,公司坚持产业一体化发展思路,有序扩张产能,持续完善产业布局,夯实研发创新,成本优势,抢抓“双碳”背景下新能源行业市场机遇。
公司以创新驱动发展,高度重视研发投入,研发费用从2020年度的2.415亿元快速增长至2022年度的4.562亿元。在研发体系建设方面,由研究院和技术部共同主导进行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的研发与应用工作,强化技术和工艺研发投入及成果转化。经过多年探索,公司形成了较为完善的电池材料制备技术开发体系,突破掌握了正极材料制备的关键工艺技术、正极布局磷酸铁锂、超长循环磷酸铁锂、更高能量密度磷酸铁锂等新产品,打造优势互补的产品体系,满足储能、动力等不同应用场景对产品性能和品质越来越高的要求。同时,公司大力提升设备自动化水平,推动自动化对各个生产环节的持续赋能。公司将持续加大研发和创新投入,将研发创新能力作为企业发展的核心动能。
三、规范运作,持续完善治理结构

公司以创新驱动发展,高度重视研发投入,研发费用从2020年度的2.415亿元快速增长至2022年度的4.562亿元。在研发体系建设方面,由研究院和技术部共同主导进行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的研发与应用工作,强化技术和工艺研发投入及成果转化。经过多年探索,公司形成了较为完善的电池材料制备技术开发体系,突破掌握了正极材料制备的关键工艺技术、正极布局磷酸铁锂、超长循环磷酸铁锂、更高能量密度磷酸铁锂等新产品,打造优势互补的产品体系,满足储能、动力等不同应用场景对产品性能和品质越来越高的要求。同时,公司大力提升设备自动化水平,推动自动化对各个生产环节的持续赋能。公司将持续加大研发和创新投入,将研发创新能力作为企业发展的核心动能。
三、规范运作,持续完善治理结构

湖南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二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143 证券简称:金发科技 公告编号:2024-006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的公告
价格回购注销。
鉴于首次授予的94名激励对象因工作调整或未达到解锁条件,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需要回购注销其已授予但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1,359,820股。
(二)回购注销的对象及人数
本次回购注销涉及44名因工作调整或未达到解锁条件,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的人员,合计注销限制性股票1,359,820股,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剩余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为97,027,143股。
(三)回购注销安排
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公司”)开设了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证券账户号:888233671),并向中登公司申请办理了上述1,359,820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手续,预计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于2024年2月29日完成注销,后续公司将依法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三、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后公司总股本变动情况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后,公司总股本将减少1,359,820股,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回购前	回购后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97,027,143	97,027,143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479,422,857	2,478,063,037
三、合计	2,576,450,000	2,575,090,180

四、说明及承诺
公司董事会说明: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事项涉及的法律程序,信息披露符合法律法规,《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的规定和公司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协议的安排,不存在损害激励对象合法权益及债权人利益的情形。
公司承诺:已核实并保证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涉及的对象、股份数量、注销日期等信息真实、完整,已充分告知相关激励对象本次回购注销事宜,且相关激励对象未就回购事宜提出异议。如因本次回购注销与激励对象产生纠纷,公司将自行承担由此产生的相关法律责任。
五、法律意见书结论性意见
广东国德律师事务所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本次回购注销已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本次回购注销的原因、数量、价格和回购注销安排均符合《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公司本次回购注销符合《管理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并办理减少注册资本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特此公告。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二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688223 证券简称:晶科能源 公告编号:2024-006
晶科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出售子公司股权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进展公告
晶科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2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子公司股权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